

证券代码：838011

证券简称：均岩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公司拟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均岩（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均岩（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述公司拟注册于天津市，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00%。（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核准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两家全资子公司，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均岩（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均岩（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均岩（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涉及环保领域，属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新设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均岩（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出资、无形资产出资、股权出资等。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均岩（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港）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化工(危险品、易制毒品除外)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节能环保产品的研发及销售，食品销售（仅限预包装食品）、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办公用品、家用电器、百货、劳保用品、五金、机电产品（小汽车除外）、仪器仪表、办公设备批发兼零售；初级农产品批发兼零售；消防器材销售；消毒剂、消毒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医疗器械的开发、设计及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

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现金出资	认缴	100%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出资、无形资产出资、股权出资等。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均岩（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港）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电信业务经营（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办公用品、家用电器、百货、劳保用品、五金、机电产品（小汽车除外）、仪器仪表、化工(危险品、易制毒品除外)批发兼零售、办公设备批发兼零售；初级农产品批发兼零售；室内外装修；整体弱电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设计、安装、维修；电信业务市场销售、技术服务；节能环保产品的研发及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食品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消毒剂、消毒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医疗器械的开发、设计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现金出资	认缴	100.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是为了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拓展公司业务，提高公司业务收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是从公司长期战略布局出发而做出的决定。考虑到未来市场和经营情况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对子公司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加强风险管理，防范应对各种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是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运营能力所做的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的决策。从长远来看，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0日